

华安沪深 3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网发售提
示性公告

华安沪深 3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证监许可〔2022〕2607 号文准予注册募集。本基金基金份额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6 日（周六、周日和节假日不受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网发售。所有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的证券公司均可办理认购，基金场内简称：300 指增，扩位简称：300ETF 增强，认购代码：561003。

上述发售截止时间如有变更，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及时公告。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上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等规定媒介的《华安沪深 3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华安沪深 3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投资者亦可通过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了解本基金发售的相关事宜。

详情请咨询：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网址：www.huaan.com.cn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